

**2025 年度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2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四部分 附件	30
第五部分 附表	1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5
二、收入决算表	115
三、支出决算表	1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5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5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15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5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15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5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按照本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集中部署，乡镇机构改革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乡镇机构改革的要求，适应县域经济发展新形势，突出片区发展新定位，结合乡镇发展新实际，围绕“543”发展战略，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大局和重点工作，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调整完善乡镇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和领导职数管理要求，完善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更好发挥机构编制的服务保障作用，有力促进乡镇把工作重心聚焦到促进乡村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健全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持续推动乡镇职能由“行政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根据《苍溪县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实际，制定高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

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

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镇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苍溪县高坡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高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高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

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政策性农业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高坡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建设、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高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

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5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经济发展实现稳步提升。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外出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30 批次 54 人次，达成投资意向项目 6 个，签约落地 3 个。支持成功人士返乡创业，成立高坡商会，回引人才 14 人，引进企业 4 家。深入开展“项目攻坚年”行动，申报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32 个，完成固投入库 3.4871 亿元；预计 2025 年全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0.7 亿元，年均增长 6%；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实现 31,440 元、19,485 元，年均分别增长 7.6%、9.5%。积极争取资金 1,000 万元，实施省级特色产业强镇项目；完成哈密至重庆±800KV 特高压输变电工程征拆迁工作，建设聚居点 3 个，集中安置农户 12 户。积极争取总投资 2,780 万元的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落地高坡，农业发展根基进一步夯实。

2. 乡村振兴迈出坚实步伐。扎实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持续开展防返贫监测，精准识别监测对象 32 户 94 人。加快推进猕猴桃、土豆、蜂糖李等特色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5 个，建成标准化种植基地 22 个，新建园区入户路 31 公里，标改园区堰塘 9 口。全面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项目 6 个、农村“厕所革命”项目 4 个，完成农村户厕改造 763 户。持续推动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粮油种植面积稳定在 4.6

万余亩、产量 1.8 万余吨，粮食安全防线进一步筑牢。

3. 民生福祉得到持续增进。深入推进教育、医疗高质量发展，扎实开展控辍保学，持续加强卫生院（室）建设，基层教育、医疗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兜牢社会保障底线，发放低保补助 2,000 余万元，临时救助金 250 余万元，建成青寨村首家养老照料中心。全面落实创业就业补助政策，发放创业贴息贷款 2,035 万元，帮助 107 户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积极开展各项文体活动，举办高坡油菜花节、“和美乡村杯”乡村篮球比赛，荣获省级“乡村篮球基层赛优秀组织单位”称号。用心办好民生实事，发动群众筹资 28 万元建成高石坎休闲步道、文化长廊；争取上级资金，建成竹梨大酒店、职工周转房、双凤文化活动现场、全民健身中心，干部群众获得感、幸福感进一步增强。

4. 基层治理取得显著成效。守牢防范债务风险底线，有效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238.12 万元。全面推进“河长制”“林长制”“田长制”，牢牢守住耕地红线、生态底线。创新矛盾纠纷化解“三三制”工作法，严格落实领导包案化解责任制和带头接访制，集中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70 余批次，解决社会矛盾纠纷 60 余起，处理网上信访案件 82 件，问题调处率达 100%。规范建成全县首个标准警务站（室），打造平安新阵地。统筹抓好防汛抗旱、地灾防治、安全生产等工作，组织综合性应急救援演练 12 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提高。

二、机构设置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部门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310.1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128.9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人员正常增减、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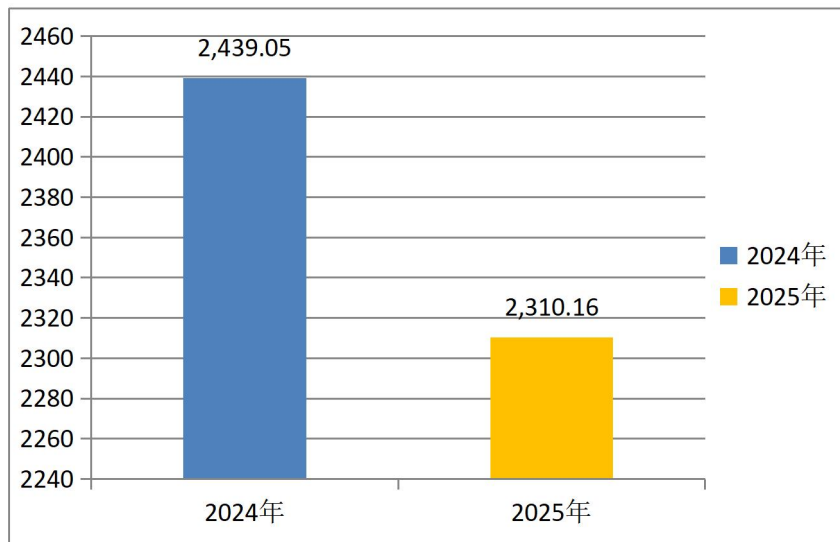


图1：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87.3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66.94万元，占99.1%；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3万元，占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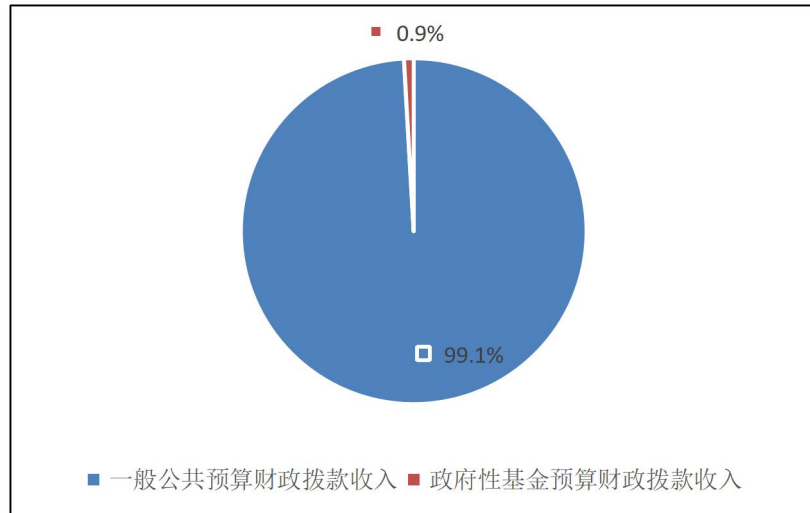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310.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9.91万元，占41.1%；项目支出1,360.25万元，占5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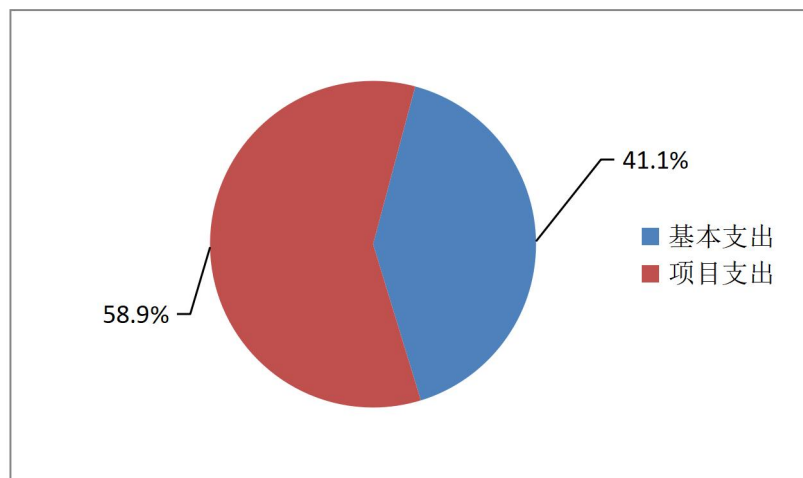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2,287.3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各减少98.03万元，下降4.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人员增加、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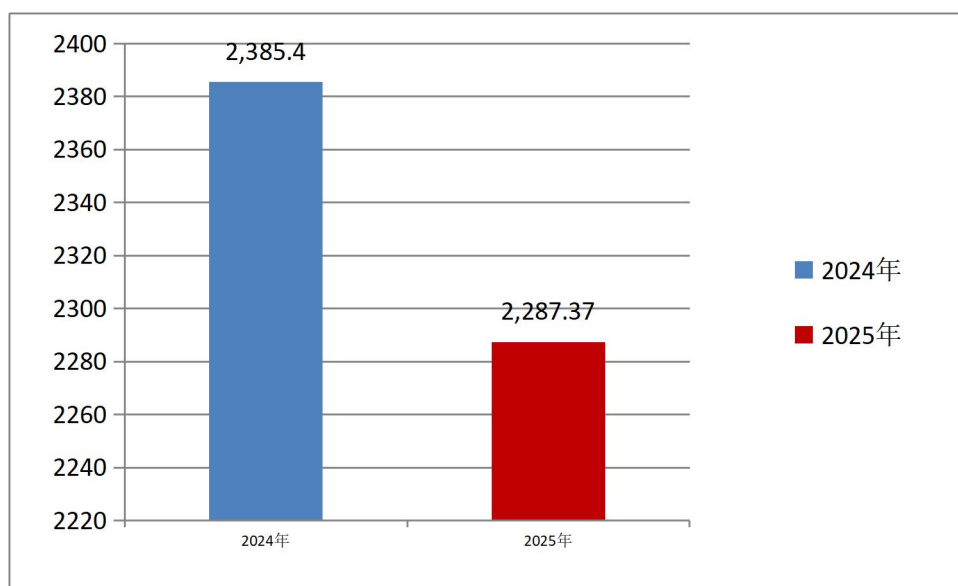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我镇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合理保障乡村振兴、民生保障、基础设施建设、基层运转等重点支出，持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规模较大，2025年度决算数为2,266.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主要用于保障我镇日常运转、民生兜底、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及各类专项项目实施，有效夯实基层治理和乡村振兴发展基础。比2024年度减少77.56万元，减少3.3%，主要是本年度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一般性公

用经费支出，严控非刚性、非重点项目开支。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6.9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与2024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7.56万元，下降3.3%。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农林水支出等相关项目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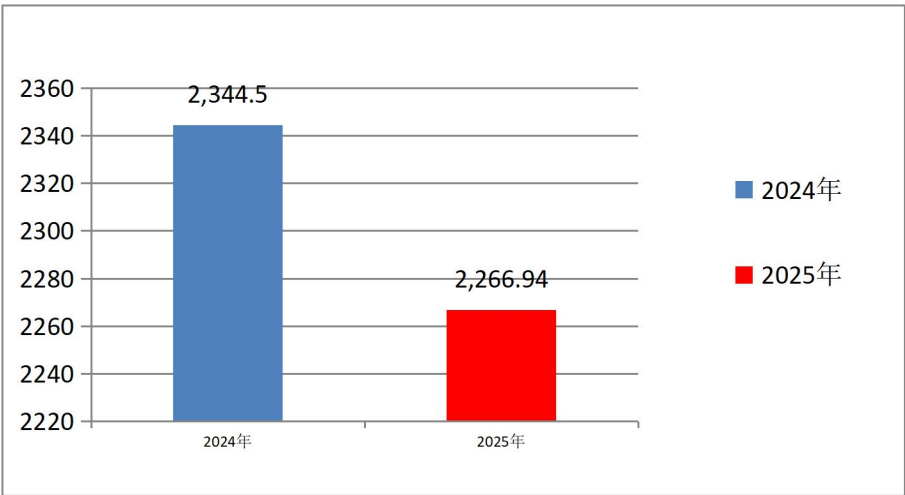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66.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3.88万元，占2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5.34万元，占5.1%；卫生健康支出36.91万元，占1.6%；城乡社区支出28.35万元，占1.3%；农林水支出1,455.56万元，占64.2%；交通运输支出41.97万元，占1.9%；自然资源海

洋气象等支出6万元，占0.3%；住房保障支出71.37万元，占3.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7.56万元，占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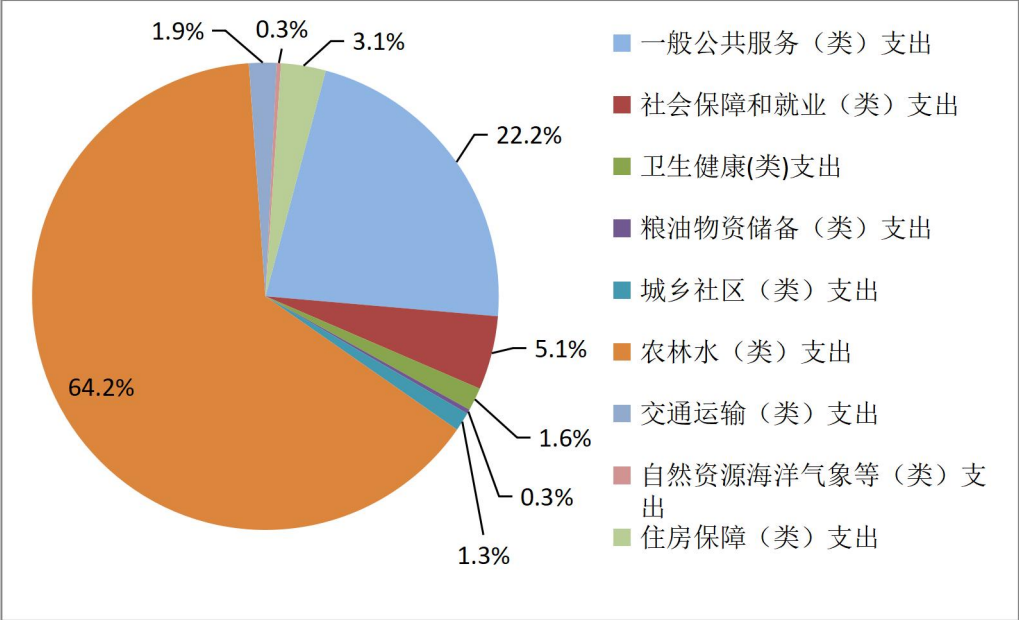


图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266.94万元，完成预算数的77.5%。其中：

1.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代表工作（项）：支出决算为0.81万元，完成预算6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361.2万元，完成预算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终考核绩效还未支付，结转至下年度待考核完成后支付。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122.15万元，完成预算6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临近年底，部分支出报账在春节前统一支付。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12.68 万元，完成预算 98.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5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7 万元，完成预算 63.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5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88.5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支出决算为0.82万元，完成预算4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为3.66万元，完成预算8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2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支出决算为22.22万元，完成预算6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9.0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17.4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0.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5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7.43万元，完成预算53.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79.68 万元，完成预算 97.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 32.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2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态资源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7.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4.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结算审计，待项目流程结束后一次性支付。

25.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抗旱(项):支出决算为 8.31 万元，完成预算 6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农村水利(项):支出决算为19.8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7.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支出决算为 204.91 万元，完成预算 9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28.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244.18 万元，完成预算 8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仅支付进度款，其余资金待结算审计后支付。

2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47 万元，完成

预算 9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驻村工作队未及时交付报账资料，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0.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0.75 万元，完成预算 2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础设施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1.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551.16 万元，完成预算 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对村组干部的年终考核工作还未完成，结转至下年度待考核完成后支付。

32.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1.97 万元，完成预算 67.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3.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项）：支出决算为 6 万元，完成预算 2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土地整治项目资料未完善，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3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71.3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5.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56 万元，完成预算 13.2%，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报账资料未及时交付，结转至下年度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49.9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885.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64.76万元、津贴补贴102.91万元、奖金208.41万元、绩效工资85.0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8.57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36.4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92万元、住房公积金71.3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1.2万元、生活补助11.69万元、奖励金0.0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99万元。

公用经费64.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7.38万元、印刷费3.13万元、水费0.15万元、电费3.22万元、邮电费4.08万元、差旅费10.53万元、租赁费0.23万元、公务接待费4.63万元、委托业务费0.15万元、工会经费6.8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万元、其他交通费18.5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69万元。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9.6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0.16万元，下降1.7%。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期间，我部门加强内控管理，无超预算、超范围、超标准列支“三公”经费，没有新增“三公”经费

支出项目或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实际支出与预算保持一致。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检查、督察减少，公车出车次数、公务接待次数相应减少。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万元，占51.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63万元，占48.1%。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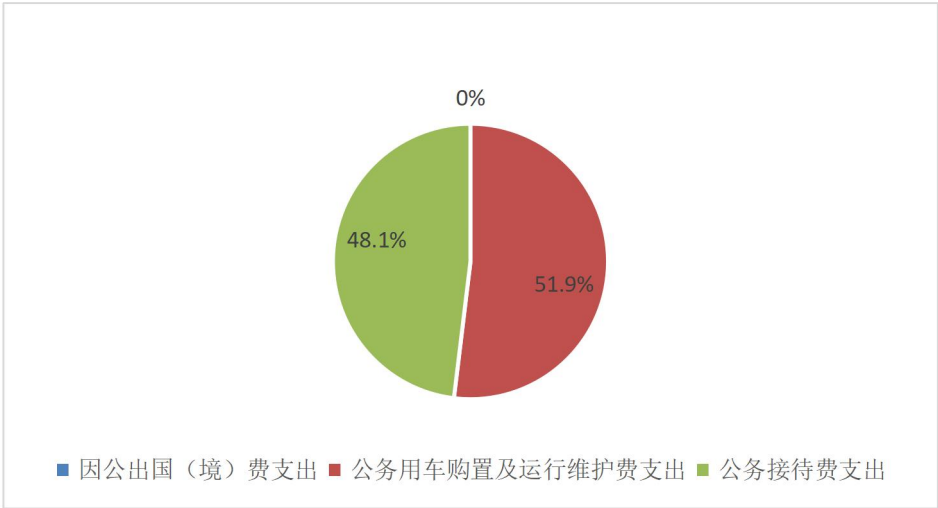


图7：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2024年度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4年度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

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1辆、载客汽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应急保障、抢险救灾、工作调研、乡村振兴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4.6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上年度减少0.17万元，下降3.4%。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厉行节约相关要求，从严规范公务接待管理，压缩接待开支，接待业务量有所下降。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4.6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乡村振兴、农业生产、森林防灭火等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8批次，808人次，共计支出4.63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上级执行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安全生产生活工作、森林防灭火工作等检查、督查接待用餐费。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9%。与2024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0.47万元，下降50.1%。主要变动原因是2024年度有特定政府性基金项目实施，本年该项目已完成，无对应项目支出；同时严格按照政府性基金项目管理要求，统筹安排资金，按需据实

拨付，减少非必要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与2024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4.63万元，比上年度减少20.04万元，下降23.7%。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从严控制办公耗材、水电、差旅、维修等各项运行开支，优化经费使用管理，统筹盘活存量资源，切实降低机关运行成本。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8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

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在2025年度，组织对高坡镇场镇基础设施建设等88个项目涉及金额1,364.2万元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对88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88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关于2025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含部门预算项目）、高坡镇2025年1—8月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专项绩效自评报告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关于2025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4分，绩效自评综述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很好地完成了2025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高坡镇人民政府在总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以及扣分项方面，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94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指本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

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指其他发展和改革事务支出。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1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组织部门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

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指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指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2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指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指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指开展拥军优属活动的支出。

2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

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8.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指政府在垃圾、医疗废物、危险废物及工业废弃物处置处理等方面的支出，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监管及淘汰处置支出等。

29.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3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等方面的支出。

3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指对农业生产因遭受自然、生物灾害损失给予的补助，促进农业防灾增产措施补助，海难救助补助，因其他灾害导致农牧渔业生产者损失给予的补助。

3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指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地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护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3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指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灭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3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指农村欠发达地区乡村道路、住房、基本农田、水利设施、人畜饮水、生态环境保护等生产生活条件改善方面的支出。

35.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指用于农村欠发达地区发展种植业、养殖业、畜牧业、农副产品加工、林果的建设等生产发展项目以及相关技术推广方面的项目支出。

3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37.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指农村税费改革后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支出。

38.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指各级财政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以及支持建立县级财力保障机制安排的村级组织运转奖补资金。

39.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指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4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4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自然灾害救灾、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的支出。

4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4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4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5年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下属二级预算单位5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4个。（其中“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收支业务全部纳入政府机关的会计核算与预决算编制）。

（二）机构职能

按照本轮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集中部署，乡镇机构改革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县委关于乡镇机构改革的要求，适应县域经济发展新形势，突出片区发展新定位，结合乡镇发展新实际，围绕“543”发展战略，紧扣县委、县政府中心大局和重点工作，聚焦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

平安法治等主要职能，调整完善乡镇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落实人员编制优化配置和领导职数管理要求，完善编制动态调整机制，更好发挥机构编制的服务保障作用，有力促进乡镇把工作重心聚焦到促进乡村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提升基层治理水平、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上来，健全乡镇权责清单制度，推行“一支队伍管执法”，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持续推动乡镇职能由“行政管理型”向“公共服务型”转变。

根据《苍溪县机构改革方案》和《苍溪县机构改革的实施意见》，结合实际，制定高坡镇机构改革实施方案。

1. 党政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政策调研、深化改革、政务公开、新闻报道、督促检查、目标管理、行政效能等工作；负责文电信息、保密机要、印章管理、档案管理、会务接待公共机构节能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等工作；负责拟订机关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承担人大、政协联络及建议、提案办理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党建工作办公室（新时代文明实践所）。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思想政治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统筹机关党建和村（社区）党建、“两新”组织党建、行业党建及其他隶属镇党委、政府党组织建设的互联互通工作；承担纪检监察巡察、干部监督管理、党员教育管理、宣传思想、统战（民族宗教）、志愿服务、机构编制、人事人才、离退休干部、关心下一代等相关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

实践队伍建设、文明实践项目发布及组织实施等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3. 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负责拟订本地区经济发展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产业结构优化协调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负责农业和农村经济、民营经济、工业经济、商贸物流、粮食和物资储备、交通、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移民、统计、供销、优化营商环境等领域的管理工作；负责经济合作、项目招引、固定资产投资等工作；牵头组织辖区内项目规划的编制、申报、实施，并负责辖区内重点经济建设项目的相关工作；负责拟订社会事业发展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发展农村社会福利事业，建立和完善农村社会保障：帮扶救助体系；负责村民自治、民主政治建设等工作；负责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旅游、体育、广播电视、卫生健康、民政、劳动就业、社会保障、行政审批、数据、残疾人事业等社会服务领域的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4. 社会治理工作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拟订社会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规划并组织实施；牵头负责辖区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构建以及基层社会治理效能提升等相关工作；负责全面依法治镇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依法治理、矛盾纠纷调处信访维稳、防邪等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地质灾害、森林防灭火和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

产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救援工作；负责辖区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教育，建立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组建、培训具有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地质灾害等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5.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负责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本级政府行使、县级部门下放或委托本镇行使的行政执法职责；负责本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统筹协调辖区内县级部门派驻行政执法力量开展联合行政执法；负责辖区环境卫生治理和集镇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6. 财政所。负责本级政府财政预（决）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政府性收支管理、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各项财政性资金使用和债权债务管理、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管理和监督本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指导村级“三资”管理；负责对本级财政财务收支、经济管理和绩效情况、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情况等进行审计监督；完成镇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7. 苍溪县高坡镇便民服务中心（苍溪县高坡镇退役军人服务站）。负责便民服务等事务工作；负责便民服务中心制度建设并组织实施；负责便民服务平台规范化建设及日常运行管理；负责依法下放的行政许可、公共服务等便民服务事项的进驻、受理；办理和公开等事务性工作；负责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培训和考核工作；负责受理便民服务来访、投诉工作；负责指导、协调、

监督村（社区）便民服务站工作；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农民工服务管理、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各类政务和便民服务工作；负责农民工维权、法律援助、劳动保障、社会生活等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8. 苍溪县高坡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林业、畜牧：渔业、水利等综合服务工作；负责乡村振兴事务性工作；承担农经、农业技术培训指导与应用推广、新型农用机械应用与推广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业公共信息和农业技术宣传教育、农业设施管理维护、植物病虫害和动物疫病防治、动植物产品检疫、林业资源管护和野生动植物保护、小型水利工程和病害水库整治、水资源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和水土流失治理、政策性农业保险等各类涉农事务与服务工作；负责高标准农田管护工作；牵头负责农村宅基地审批工作；负责辖区内猕猴桃、雪梨、中药材、健康养殖等特色产业发展品种选育、技术指导、品牌保护和创建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的宣传、日常巡查、监测预警及早期处置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产权交易有关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9. 苍溪县高坡镇乡村建设和文化旅游服务中心。负责乡村建设、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体育、广播电视、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乡村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等服务工作；负责村容镇貌、环境卫生、小区物业、老旧危楼等综合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重点项目的征地、拆迁、安置等

工作；负责辖区内的房屋及市政工程的质量、安全管理工作；负责辖区内市政基础设施和新村聚居点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10. 苍溪县高坡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访维稳等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辖区内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协调推动涉及多个部门的综治事项解决，协调、指导、推动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落实落地；负责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负责禁毒、防邪、社区矫正、司法调解、法律援助等城乡基层治理相关事务性工作；负责受理人民群众来电来信来访，承办上级交办、转办的信访件，承担矛盾纠纷“一地办”事务性工作；完成镇党委、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5 年度末，我镇编制人数 62 人，年末实有人数 54 人，其中行政编制 24 人、事业编制人员 30 人（含事业工勤 3 人、机关工勤 1 人）；其他人员（三支一扶）2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

高坡镇2025年年初预算收入2,022.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64.66万元，年初结转结余358.01万元。决算报表收入2,310.1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66.9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3万元，年初结转结余22.79万元。

（二）支出情况

高坡镇2025年年初预算支出2,022.6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664.66万元，年初结转结余358.01万元。决算报表支出2,310.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9.91万元，项目支出1,360.25万元。2025年度，高坡镇根据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高坡镇部门绩效管理对各绩效项目做到应监尽监，各项目按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有序正常推进，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全年的目标绩效任务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和指标保质保量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

高坡镇2024年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印发〈关于开展2025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苍财绩〔2026〕3号）》文件要求，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的二、三级指标，从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方面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在数据准确、资料齐全、佐证充分基础上综合自评得分为94分。

1. 履职效能

（1）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履职效果指标分值5分，自评得

分 5 分。评分依据：持续做好防返贫监测，开展集中大排查 1 次，集中研判 12 次，新增监测对象 21 人，风险消除 10 人。持续推动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实现粮食种植面积 3 万亩、油料 1.6 万亩，产量分别实现 15000 吨、3200 吨。大力发展特色产业，种植中药材 2000 亩、高坡土豆 2000 亩。推动畜牧业健康发展，建成肉牛羊托管养殖专业场 9 个，年出栏生猪 3.36 万头，能繁母猪保有量 2106 头，出栏肉牛 910 头、肉羊 3900 余只，出栏小家禽 31.59 万只。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 5 分。

（2）增进民生福祉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评分依据：稳步推进养老、医疗、社会救助、就业等工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实现应保尽保，特殊群体参保率 100%；发放临时救助 50 余万元、低保补贴 480 余万元，发放残疾人生活补贴 44.3 万元，发放退役军人优抚金 198 余万元，发放“雨露计划”补贴 23.25 万元。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3 次，开展就业技能培训 4 次，覆盖 200 余人次。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 5 分。

（3）推进党的建设不断加强履职效果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评分依据：深入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召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11 次，开展干部职工集中学习 1200 余人次。高质量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深入开展“两委”班子分析研判，选优配强村（社区）“两委”班子。大力发展优秀党员，接收中共预备党员 7 名，培养入党积极分子 12 名。

持续规范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制度，不断激发基层党组织活力。达到预期目的，自评得5分。

2.预算管理

（1）预算编制质量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评分依据：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各项决策部署，严格贯彻执行新《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现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政所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结合单位业务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部门预算经批复后，按时向全社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做到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支出执行进度分值7分，自评得分5分。评分依据：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支出进度要求，加强对各项支出的监管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和审批流程，规范支出行为，确保各项支出合规合法、真实有效。同时，加强对支出进度的跟踪和监督，确保支出进度与预算安排相协调、相匹配。

（3）预算年终结余分值2分，自评得分2分。评分依据：注重加强预算执行的绩效分析和管理。通过加强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同时，加强对预算年终结余的管理和使用，确保结余资金的安全性和有效性。

（4）严控一般性支出分值8分，自评得分8分。评分依据：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始终坚持厉行节约、反

对浪费的原则。通过加强公务接待、会议活动、差旅费等方面的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的规模和范围。同时，加强对一般性支出的监督和检查，防止违规违纪现象的发生。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降低了行政成本。通过加强财务管理、优化审批流程等措施，确保了资金的合理使用和节约。

3.财务管理

（1）财务管理制度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我镇已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得 2 分；日常工作中财务管理制度得到落实，得 2 分。

（2）财务岗位设置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评分依据：我镇共设置财务工作岗位 4 个，分别为财政所长兼镇财出纳、镇财会计、村财会计、村财出纳。各岗位之间职责明确，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得 2 分。

（3）资金使用规范进行绩效分析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我镇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相关错误，得 4 分。

4.资产管理

（1）人均资产变化率分值 3 分，自评 1.5 分。评分依据：我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为-10.4%，同期市级财政收入增长率为 N（N 为 9.3%），则： $X \leq 0$ ，得 1.5 分。

（2）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2025 年我部门严格做好资产管理，固定资产的购买、报废、调

整等相关管理工作，都严格按照资产管理制度及时更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数据，做到账实相符、账卡相符，单位资产总体执行较好。

（3）资产盘活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根据实际需求，按要求盘活原双石乡办公室，确保资产的高效利用。同时，加强对资产使用情况的监督和检查，防止资产闲置和浪费现象的发生。

5.采购管理

（1）围绕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2025 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为 1.82 万元，因此自评得分 3 分。

（2）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评分依据：2025 年我镇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为 100%，因此自评得分 3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延续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共 10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78.83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88.7%，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5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共 7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539.88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60.7%，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43 个。

1.项目决策

(1) 围绕决策程序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我镇 2025 年度预算项目设立均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及申报程序。该项指标得分： $\text{该项指标得分} = 4 - \text{部门未履行事前评估程序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 \div \text{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完整、可量化。该项指标得分： $\text{该项指标得分} = 4 - \text{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不相匹配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 \div \text{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3) 项目入库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入库。该项指标得分： $\text{该项指标得分} = 4 - \text{规定时间未入财政库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 \div \text{最终安排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2.项目执行

(1) 围绕资金执行同向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均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该项指标得分： $\text{该项指标得分} = 4 - \text{实际列支内容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不相符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 \div \text{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 \times 100\% \times 4 = 4$ 。

(2) 项目调整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评分依据：

2025 年度采取项目调整的项目 0 个。该项指标得分=4-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数量÷应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特定目标类项目总数×100%×4=4。

（3）执行结果指标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 分。评分依据：本部门 2025 年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该项指标得分=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项目数量÷部门预算项目总数×100%×4=1。

3.目标实现

（1）围绕目标完成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2）目标偏离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相符合，偏离度均在 30%以内。

（3）实现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1.5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

（1）围绕目标完成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2）目标偏离指标分值 4 分，自评得分 4 分。评分依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相符合，偏离度均在 30%以内。

（3）实现效果指标分值3分，自评得分1.5分。评分依据：部

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良好。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

苍溪县高坡镇人民政府绩效目标设定符合镇人民政府确定的工作重点，目标任务明确，很好地完成了 2025 年度主要工作目标及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较好的整体效益。高坡镇人民政府在总体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以及扣分项方面，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自评得分 94 分，本部门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等次为“优”。

(二) 存在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粗放，不够细化和精准，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二是预算经费主要是人员经费和维护政府正常运转的公用经费，在履行发展经济职能方面只能靠项目的支撑，没有服务于发展经济职能的经费保障，造成了很多工作开展被动，为全镇工作的正常运转和单位形象带来了负面影响。

(三) 改进建议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在年初编制预算时，根据高坡镇人民政府实际情况，制定更加具体的预算保障措施，对可估因素于年初预算时予以考虑和重视，对由于上级文件下达等原因，无法及时列入年初预算又确需于年度中开展实施的项目，予以足够的资金来源预留。

2. 遵照财务会计制度，严格执行财务规定。按要求加强对账

务原始凭证的审核把关，对于不符合规定的票据和资料，财务人员必须退回，并要求经办人员更正、补充，对不符合规定的票据，一律不得报销，做到严肃认真、合法合规。

3. 强化项目监督管理，确保资金使用规范。按照谁主管谁实施谁负责的原则，制定适合本部门各项目资金具体的管理办法，财政绩效监督管理部门和法规部门应共同对下级部门制定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审查，确保相关部门制定的管理办法适应相应项目资金规范管理的实际需要。

4. 建立考核奖惩机制，实现工作有序推进。要保证制度落实，必须把制度考核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制度执行考核奖惩机制，明确完成时限和具体责任人，并且要建立有效的项目推进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确保每个环节都有人抓落实，确保有序推进。

5. 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台账。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盘点，将所有固定资产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系统的编码实行编号。完善固定资产的台账，将资产使用部门和管理部门落到实处，不断完善资产管理系统与财务系统的数据，并形成资产分析报告，留底备查，保障固定资产账实相符、账账相符。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5年度）

附件2

高坡镇2025年1—8月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解决乡镇残疾人事业发展及农村困难残疾人实用技术培训补助经费，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改善残疾人生活条件，提升残疾人生产生活技能。主要工作任务包括扶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提高残疾人自立自强能力。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0.93 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 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

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资金拨付及时性方面：资金按时发放给受益对象，得 8 分。

救助效果方面：对受益人群困难状况有极大的改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100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 2025 年春节系列活动资金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高坡镇 2025 年春节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活动资金补助，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解决高坡镇 2025 年春节走访慰问优抚对象活动资金补助，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2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采用实地勘察法（检查设施维护情况）、问卷调查法（收集居民满意度）。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照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63%，得 1.89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

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3.78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资金拨付及时性方面：资金按时发放给受益对象，得 8 分。

救助效果方面：对受益人群困难状况有极大的改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6.67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 2025 年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乡镇 2025 年度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确保工作正常开展，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建设内容包括：发放涉军公岗公益性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等。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保障失业人员再就业得到有效开展，对失业人员稳岗就业等工作得到有力保障。主要工作任务是开发公益性岗位，并及时支付报酬。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44 万元，其中民生保障占 100%。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

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 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 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 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41%，得 1.2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2.5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2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资金拨付及时性方面：资金按时发放给受益对象，得 8 分。

救助效果方面：对受益人群困难状况有极大的改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94.7 分，达到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被撤并乡镇运行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维持被撤并乡镇的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维持被撤并乡镇的基本公共服务能力，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5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采用实地勘察法（检查设施维护情况）、问卷调查法（收集居民满意度）。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工程进度方面：维护工程 100%完工，得 15 分。

资金拨付方面：拨付进度 96%，得 15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设施完好率方面：维护后设施完好率 88%，得 8 分。

居民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满意度 95%，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根据《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实施、项目结果、民生保障、行政运行等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逐项分析进行打分，自评得分 100 分，达到

了预期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抗旱应急救灾保障资金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解决高坡镇人畜饮水困难问题，对高坡镇拉水送水进行补助，并全力保障高坡镇农业生产用水。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用于解决高坡镇人畜饮水困难问题，对高坡镇拉水送水进行补助，并全力保障高坡镇农业生产用水。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2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

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69.3%，得 2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4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资金拨付及时性方面：资金按时发放给受益对象，得 8 分。

救助效果方面:对受益人群困难状况有极大的改善,得8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97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柳溪村 2025 年重点帮扶村山坪塘整治 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整治山坪塘 3 口，其中：二组坟湾塘 1500m³；四组羊圈岩 20000m³；八组三坪塘 4000m³。项目建成后解决 200 亩农田灌溉，受益群众 220 余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整治山坪塘 3 口，其中：二组坟湾塘 1500m³；四组羊圈岩 20000m³；八组三坪塘 4000m³。项目建成后解决 200 亩农田灌溉，受益群众 220 余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50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95%，得 2.85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9.85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为了解决高坡镇各村组百姓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问题，改善乡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解决高坡镇各村组百姓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问题，改善乡村群众生产生活环境建设，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共同和谐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27.5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勘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

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54.6%，得 1.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

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3.24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区域均衡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根据村别等因素，充分体现均衡公平情况，得 10 分。

对象精准性方面：资金实际支持对象符合管理要求，符合支持对象范围，得 10 分。

标准合理性方面：资金实际补贴标准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补助标准，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直接打卡到农户一卡通，相关资金及时按标准兑现，得 5 分。

群众满意度方面：通过对资金涉及相关受益群体、支持对象的满意度调查访谈，群众满意度 $\geq 93\%$ ，得 5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民生保障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竣工验收资料完整度方面：农村危房改造竣工验收资料完整，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5.84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因上级财政部门未按时拨付项目资金导致资金拨付进度滞后，需积极协调争取上级资金。

六、改进建议

督促相关人员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拨款，及时报账，提高资金使用率。

高坡镇青寨村 2025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大力发展乡村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农家乐、乡村民宿、体验采摘等新业态。通过项目实施，带动脱贫（监测）群众发展特色种养业及休闲农业，人均增收达 500 元以上。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大力发展乡村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农家乐、乡村民宿、体验采摘等新业态。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9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青寨村 2025 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用于加宽村道路长 1036 米（ 1×0.2 ）；新建猕猴桃园 45 亩，套种花魔芋 40 亩。项目实施后，预计每年可为村集体经济带来收入 6 万元，带动村民人均增收 300 元。提供就业岗位 30 个，吸引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用于加宽村道路长 1036 米（ 1×0.2 ）；新建猕猴桃园 45 亩，套种花魔芋 40 亩。项目实施后，预计每年可为村集体经济带来收入 6 万元，带动村民人均增收 300 元。提供就业岗位 30 个，吸引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50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97%，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

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特色优势产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标准化建设达 100%，满足高坡镇群众农特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老百姓能够吃到放心、安全的农特产品。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服务站标准化建设达 100%，满足高坡镇群众农特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让老百姓能够吃到放心、安全的农特产品。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6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6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88%，得 2.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9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云桑村 2025 年提灌站维修整治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解决高坡镇云桑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困难，降低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成本等工作，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解决高坡镇云桑村群众生产生活用水困难，降低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成本等工作，改善人民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5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

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99%，得 2.8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

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云桑村 2025 年重点帮扶村村组道路硬化 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新建扩宽 C25 砼村道路长 1360 米，宽 3 米，厚 0.2 米；修补涵管切割位置 5 处，新安装 $\phi 300$ mm 涵管 30 米。村主干道硬化扩宽，解决天关、三垭、云桑三个村群众前往高坡交通拥堵问题，受益群众 300 余人。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新建扩宽 C25 砼村道路长 1360 米，宽 3 米，厚 0.2 米；修补涵管切割位置 5 处，新安装 $\phi 300$ mm 涵管 30 米。村主干道硬化扩宽，解决天关、三垭、云桑三个村群众前往高坡交通拥堵问题，受益群众 300 余人。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50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99%，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

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竹梨村 2025 年度庭院特色产业发展项目 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是大力发展乡村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农家乐、乡村民宿、体验采摘等新业态。通过项目实施，带动脱贫（监测）群众发展特色种养业及休闲农业，人均增收达 500 元以上。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大力发展乡村庭院特色产业，重点发展猕猴桃、雪梨、中药材等林果种植业；生猪、肉牛羊、小家禽、小鱼塘等养殖业；农家乐、乡村民宿、体验采摘等新业态。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11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

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100%，得 3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100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高坡镇竹梨村 2025 年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项目专项预算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该项目主要改造集体产业园 50 余亩，种植皇冠梨；村主道路加宽硬化长 800 米以上；新硬化道路长约 340 米。项目建设期间带动务工就业 20 人，增加务工收入人均 800 元；项目建成后壮大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增收 2 万元。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依据国家财务政策制定，明确了资金的具体使用范围与标准。项目实施目的是改造集体产业园 50 余亩，种植皇冠梨；村主道路加宽硬化长 800 米以上；新硬化道路长约 340 米。项目建设期间带动务工就业 20 人，增加务工收入人均 800 元；项目建成后壮大集体经济收入，每年增收 2 万元。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总额为 50 万元。资金分配遵循“科学规划、精准投放、注重实效”的原则，综合考虑项目的技术含量、实施难度、社会效益及区域发展需求。资金分配方案已通过主管部门审批，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性与高效性。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预期效益，经综合分析及仔细研判，设

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一级指标，并根据实际情况设置二级、三级指标，确保项目实施内容全覆盖、项目效益全覆盖。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

本次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旨在全面评估项目实施效果，检验预算资金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教训，为以后类似的项目管理与资金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

预设问题包括资金使用的合规性、项目进度的符合性等。评价重点围绕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重点关注项目建设内容的完成情况等方面。

（三）评价方法

实地考察法、座谈调研法。

（四）评价组织

评价组人员主要由项目分管牵头，财政所、项目办、项目主管部门各自抽派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分管领导负责牵头绩效评价工作，财政所人员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评价，项目办及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建设内容等指标进行评价。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决策程序方面：项目设立等方面符合资金管理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得 6 分。

规划论证方面：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委、省政府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得 6 分。

资金投向方面：该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得 6 分。

2. 项目管理

制度办法方面：项目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项目后期管护制度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得 2 分。

分配管理方面：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资金分配严格按管理办法执行，决策程序符合管理要求，及时高效，得 10 分。

绩效监管方面：项目严格按中省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主管部门对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到位，不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经常性对资金管理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得 6 分。

3. 项目实施

预算执行方面：资金使用率 86%，得 2.6 分。

资金使用方面：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得 6 分。

4. 项目结果

目标完成方面：项目圆满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得 6 分。

完成时效方面：项目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一致，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产业发展

符合性方面：项目实施与县委、县政府支持重点、产业政策符合，得 10 分。

成长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周边农户产业发展起到显著的促进作用，得 10 分。

经济性方面：项目实施对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收入等方面增长效果明显，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

基础设施

受益群众满意度方面：受益群众对项目的实施满意度为 95%，

得 8 分。

人居环境整治提升成效方面：村镇建设中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完成本年度目标任务，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自评以科学、客观、全面的原则进行，通过详细的数据分析与实地调研，综合评估了项目在预算执行、目标达成、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多维度的表现。自评得分为 99 分，表明项目整体执行情况优良，达到了预期目标的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方面，项目团队严格按照既定计划推进各项工作，资金使用高效透明，确保了项目资源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同时，项目积极应对实施过程中遇到的挑战，通过灵活调整策略、加强沟通协调等措施，确保了项目的平稳运行与顺利推进。此外，项目还注重社会效益的创造，通过提供优质服务、促进产业升级等方式，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综上所述，本次专项预算项目在绩效自评中表现出色，不仅实现了既定的经济与社会目标，还为未来类似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借鉴。

五、存在主要问题

经绩效自评，未发现相关问题。

六、改进建议

无。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